证券代码:603766 证券简称:隆鑫通用 公告编号:2023-055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工业园 C 区聚业路 116 号(公司 C 区集团办公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06,908,9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902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涂建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 人,非独立董事龚晖先生、李杰先生、王丙星先生、姚翔先生和杨雪松先生因其他工作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陈朝辉先生、张洪武先生和晏国菀女士因其他工作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艾杰先生因其他工作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叶珂伽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06,416,935	99.9555	492,050	0.044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8,242,925	93.7965	68,666,060	6.203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8,242,925	93.7965	68,666,060	6.203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8,233,925	93.7957	68,666,060	6.2034	9,000	0.000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修订<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8,180,880	99.3745	492,050	0.6255	0	0.0000
1.02	《关于修订<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06,870	12.7195	68,666,060	87.2805	0	0.0000
1.03	《关于修订<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06,870	12.7195	68,666,060	87.2805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2、议案 1.01、议案 1.02、议案 1.03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均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韦微、刘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以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2023-056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推动重庆辖区上市公司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上市公司完善公司治理,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指导,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将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5:00-17:00 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届时,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交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本次活动。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 2023-054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11:00-12: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涂建华先生、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龚晖先生、独立董事晏国菀女士、财务总监王建超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叶珂伽女士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 1:请问公司明年有哪些新产品上市?哪些方面产品销售会带来弹收益?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在夯实既有品控优势的前提下,将不断完善产品品类及排量,CU525、DS525X、SR4MAX 等诸多车型都深受摩友喜爱。明年我们将总结延续 CU525 的爆款基因,推出更多受消费者喜欢的休闲娱乐机车产品。同时,公司四轮车产品线也将完善各排量段产品布局。

问题 2:今年来无极摩托大受国内消费者追捧,2-3 季度销量大幅增加,请问 10 月销售是否延续?公司产能是否能满足国内外客户需要?

回复:投资者您好!前三季度无极 VOGE 实现销售收入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43.42%。其中,国内实现销售收 5.83 亿元,同比增长 16.79%,出口实现 4.85 亿元,同比增长 97.57%。经过五年的积累与发展,无极品牌现已成长为国内中大排量摩托车市场家喻户晓的头部品牌,目前无极销售势头良好。

制造和产品交付能力一直是公司的优势所在,目前公司产能较为充足,能够满足目前的生产需求,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适时调整产能。

问题 3:?前三季度无极系列摩托车销售情况如何?

回复:投资者您好!前三季度无极 VOGE 实现销售收入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43.42%。其中,国内实现销售收 5.83 亿元,同比增长 16.79%,出口实现 4.85 亿元,同比增长 97.57%。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4:公司充电桩业务的进展情况如何?对这块业务未来的规划是怎样的?

回复:投资者您好!充电桩作为新能源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新基建七大重点领域之一,具备较为广阔的发展空间,是公司的新发展赛道的切入点。

公司已完成多款国标、欧标、美标交流、直流充电桩的开发工作。运用全液冷超充技术的 600kW 超充桩将在年内完成开发,将为消费者带来极致的超充体验。目前,公司充电桩业务在产品矩阵已经初步完善,目前正处于市场开拓的关键阶段,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 G 端和 B 端的客户开拓工作。

公司计划在 2026 年完善全球销售网络布局,实现自研充电桩和光储充年产能 10 万台,自营、合营公用充电站 300+座的目标。

问题 5:公司今年会继续计提商誉么?威能今年业绩怎么样?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商誉的账面净值为 1.39 亿元,主要为公司并购金业机械形成,公司在年终将根据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金业机械相关的商誉作减值测试。

受经济下行影响,国内整体需求下降,广州威能今年上半年商用发电机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58 亿元,同比下降 24.80%;报告期内净利润-719.71 万元,同比减亏 1,925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等因素所致。

问题 6:公司有没有信心完成年初定下的年收入 130 亿元目标?

回复:投资者您好!2023 年公司坚持既定的聚焦"摩托车+通机"主业的发展战略,做大做强,做精做透。前三季度实现营收近 93.64 亿元,同比下降 1.46%,降幅进一步收窄,摩托车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66.86 亿元,同比增长 12.35%,无极中大排量休闲娱乐机车品牌实现销售收入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43.42%。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夯实,经营稳健。受通机业务受终端消费市场通胀、美国"双反"政策等影响,收入出现同比下滑,因此完成 130 亿元的营收目前来看存在一定难度。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渠道建设、营销方面的投入,总结、延续 CU525 的"爆款基因",持续提升品质品控和成本管控能力,同时,公司通机业务积极推进全球多元化市场策略,大力拓展非欧美市场,加快推进园林机械产品和电动化智能化产品的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争取通过新产品的投放扭转下滑趋势。争取向全体股东和市场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问题 7:公司刚启用的博创楼作为隆鑫通机新研发大楼,是否意味着公司未来将加大研发投入?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坚信技术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动力源泉,对于研发的重视可以说是公司企业基因的一部分,公司对研发的投入不遗余力,近三年公司研发费用累计达 11.54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23.14%,未来,在目前行业竞争白热化的情况下,公司将持续加大在研发及"人财物"等各方面的投入,持续提升自主创新水平,布局未来相关产业新赛道,在持续改善研发环境的同时还将引进行业领先的科研设备和开发软件,增强软硬件协同优势。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业内新兴技术发展趋势,将行业领先技术应用在自主产品上,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问题 8:希望贵司以后不要再去收购乱七八糟的企业,耽误公司多年的发展,聚焦主业,把摩托车和通机事业做大做强,争取做中国的百年摩企。

回复: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我感受到了您对公司的深切期望。公司未来将坚持既定的聚焦摩托车+通机主业,做大做强,做精做透。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渠道建设、营销方面的投入,总结、延续 CU525 的"爆款基因",同时持续提升品质品控和成本管控能力,不负众望,争取向全体股东和市场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问题 9:公司高管持股相比同行业其他公司好像一直较很少,近年来公司高管变动较大,是否与公司高管持股较少有关?公司是否有相应计划保障高管和公司的共同利益?有推出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的打算?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近年的高管离职系个人原因。公司深知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在提高员工的凝聚力、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方面的重要性。在当前时点,公司暂时没有相应的计划,但我们会召集公司董事、高管等相关管理人员认真考虑推行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可行性。公司将持续追求公司与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调动管理者与员工的积极性,在共同富裕的时代背景下,积极推动实现股东利益与员工利益的平衡及共同富裕。

问题 10:公司账面上现金接近 50 亿,请问董事长是否考虑 2023 年大幅度分红?

回复:公司自 2012 年上市以来,坚持以现金分红方式极回馈全体股东,自 2012 年以来累计现金分红 29.69 亿元,占累计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41.46%,远超公司 IPO 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强调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有完备的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倡导价值投资理念,以实际行动积极回报股东。

问题 11:董秘您好,请问公司董事会何时换届?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已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届满,由于公司控股股东正处于重整执行期内,考虑到重整计划执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发生变更,因此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根据隆鑫控股与合伙人基金协商情况,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候选人提名工作暂缓启动,待隆鑫控股所持隆鑫通用 615,857,200 股股票(股份占比 29.99%)交割至重整投资人所设立的资产接收平台公司后,新控股股东将及时启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项。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产生前,公司现有董事、监事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

问题 12:根据公司公告,11 月 21 日为控股股东重整最后期限,请问公司如控股股东破产,上市公司有没有稳定股价的预案?

回复:投资者您好!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进展不达预期,虽然《重整计划》仍在执行期内,但能否按照法院裁定的 12 个月内实施完成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重整计划》虽然存在经法院确认后延长执行期的可能性,但亦存在延长执行期后不能实施完成的风险;若《重整计划》未能在 12 个月内实施完成或延长执行期后(如有)仍未在延长期内完成,则控股股东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公司一方面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重整相关进展,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另一方面,公司管理层一直关注和重视市值管理工作,将努力做好生产经营,增强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辨识度以及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价值认同。感谢您的关注!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联测科技
股票代码 :68811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史文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史江平
住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测科技 ")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联测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交易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史文祥、史江平
联测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合计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报告书中的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史文祥

姓名	史文祥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62619330307****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
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史江平

姓名	史江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62619600422****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
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史文祥与史江平系父子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史文祥及史江平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会计持有联测科技股票 3,201,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4.999999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安排。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史文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75,07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4.3565%;信息披露义务人史江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1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3.7834%;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185,07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8.139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史文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93,9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24%;公司股东史江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07,3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476%;史文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先生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3,201,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2%。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3 年 3 月 22 日至 3 月 23 日,史江平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10,212 股,减持后持股 2,199,788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3.4534%。

2023 年 3 月 22 日-7 月 26 日,史文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58,738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3,000 股,减持后持股 160,3338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2.5170%。

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减持后合计持股 3,803,126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5.9704%。

2、2023 年 9 月 1 日,史文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3,100 股,减持后持股 1,510,238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2.3709%。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减持后合计持股 3,710,026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5.8242%。

3、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数从 63,700,000 股增加至 64,026,190 股,史江平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 7556 股,史江平持有公司股份数增加至 2,207,344 股,持股比例占总股本的 3.4476%。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合计持股 3,717,582 股,持股比例占总股本的 5.8063%。

4、2023 年 11 月 9 日,史文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6,273 股,减持后持股 993,965 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24%。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减持后合计持股 3,201,309 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2%。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史文祥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75,076	4.3565	993,965	1.5524
史江平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10,000	3.7834	2,207,344	3.4476
合计		5,185,076	8.1398	3,201,309	4.9999992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按公司总股本为 63,700,000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按公司总股本为 64,026,190 股计算。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本次权益变动部分涉及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四)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次权益变动部分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1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至 5%以下暨减持比例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股东史文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75,07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4.3565%;公司股东史江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1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3.7834%;史文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先生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185,07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8.1398%。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史文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93,9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24%;公司股东史江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07,3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476%;史文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先生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3,201,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2%,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测科技")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收到公司股东史文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先生发来的《关于权益变动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史文祥

名称	史文祥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
身份证号码	32062619330307****

2、史江平

名称	史江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
身份证号码	32062619600422****

备注: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 1-2 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

(2)本次权益变动概述

1、2023 年 3 月 22 日至 3 月 23 日,史江平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10,212 股,减持后持股 2,199,788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3.4534%。

2023 年 3 月 22 日-7 月 26 日,史文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58,738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3,000 股,减持后持股 160,3338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2.5170%。

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减持后合计持股 3,803,126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5.9704%。

2、2023 年 9 月 1 日,史文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3,100 股,减持后持股 1,510,238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2.3709%。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减持后合计持股 3,710,026 股,持股比例占当时总股本的 5.8242%。

3、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数从 63,700,000 股增加至 64,026,190 股,史江平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 7556 股,史江平持有公司股份数增加至 2,207,344 股,持股比例占总股本的 3.4476%。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合计持股 3,717,582 股,持股比例占总股本的 5.8063%。

4、2023 年 11 月 9 日,史文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6,273 股,减持后持股 993,965 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24%。史文祥及其一致行动人史江平减持后合计持股 3,201,309 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2%。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按公司总股本为 63,700,000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按公司总股本为 64,026,190 股计算。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本次权益变动部分涉及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四)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次权益变动部分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3-053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充分保障全体股东行使表决权,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下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 年 11 月 16 日 14:30 起,预计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 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9 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暂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均为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段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香雪路 188 号公司行政楼五楼 2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制度的修订对照表。

(三)特别提示

议案 3、议案 4 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以上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作出统计。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现场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凭现场登记所需的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信函请寄至:"广州市黄埔区香雪路 188 号,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700,信函请注明"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 master@ytdairy.com,邮件主题请注明"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20-32631317。

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须在 2023 年 11 月 15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请股东及时电告确认,电话:020-32631998。

2.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14 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香雪路 188 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海嫩

联系电话:020-32631998

联系传真:020-32631317

联系邮箱:master@ytdairy.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雪路 188 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700

5.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与交通费用请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2

2、投票简称:燕塘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此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此次股东大会设置了"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按照如下投票指示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